

紧扣“高”与“新”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

茂名高新区打造创新高地、绿色新城

茂名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严志强



走进茂名高新区，一座座现代化炼化装置在阳光下舒展，一根根输送管线如银脉般延伸交织；20.81平方公里内，中德大道、莱茵大道、工业大道、高新大道等主干道纵横交错，勾勒出园区发展的骨架脉络，已投产的企业生产有序，在建的项目现场机声隆隆，这个位于茂名“两轴—两个圈层”城市布局中组团、连续多年入选中国化工园区30强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处处涌动着创新发展的热潮。

今年以来，高新区牢牢锚定“高”与“新”，以回归主业、主抓经济的使命担当谱写发展新篇。

集群筑基：传统升级与新兴崛起形成体系

高新区紧扣茂名市委赋予的定位，聚焦新质生产力，将“建链强链升链”的思路贯穿于高新区产业布局的各个环节，走出符合发展战略、切合建设实际的高质量发展道路，形成了绿色石化、精细化工、钛锆新材料三大主导产业，医药健康与装备制造两大新兴产业协同发展的“3+2”产业格局。

沿着工业大道走进茂名石化炼油转型升级及乙烯提质改造项目现场，新建化工第一循环水场的凉水塔平稳运行，这是去年8月底该项目投用的首套装置。作为茂名石化实现第四次跨越式发展的关键抓手，茂名石化炼油转型升级及乙烯提质改造项目采用自主创新技术将乙烯规模从100万吨/年提升至164万吨/年，为下游产业链延伸打开了广阔空间。

如今，茂名石化产业链已形成以“乙烯裂解—有机化工原料—石化下游产品”为核心的完整产业链，在下游领域向乙烯、丙烯、碳四、碳五、碳九、油品深加工各细分产业链延伸60多种化工产品，为下游企业提供原料隔墙供应，推动新材料产业集聚发展。

距离茂名石化炼油转型升级及乙烯提质改造项目数公里外，华南钛谷一期项目建设如火如荼。在传统产业升级的同时，新兴产业集群正加速崛起。

今年4月，华南钛谷项目人造金红石产线核心、大型设备回转窑筒体第一批进场，项目建设迎来重大里程碑。首期100万吨钛锆新材料精选项目、50万吨人造金红石项目、3万吨钛材及钛装备项目，将在明年上半年实现分批投产。

华南钛谷项目自2023年立项以来引人瞩目，目前已被列入省重点建设项目和省重大项目，“加快茂名华南钛谷建设”也被写入《2025年广东省政府工作报告》。将构建全国首个从钛矿、人造金红石到钛材及下游产品的全产业链生态圈。项目全面建成投产后，预计可实现年产值约315亿元，通过延链、补链、强链，为茂名打造一个产值达千亿元的钛锆产业集群。

“我们的光刻胶产品已打破国外垄断，在多家半导体制造企业实现稳定应用。”在清研新材料加速基地，企业负责人的话语中透着自豪。这种“科研+中试+生产”的加速模式，正是高新区推动科技创新与产业发展深度融合的生动缩影。2024年，高新区新增6家高新技术企业，全区高企总数达到33家，同时培育科技型中小企业54家、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19家，构建起金字塔式的企业梯度培育体系。高端创新平台加速集聚，广东粤桥、奥克化学获批“广东省科技专家工作站”，汇发塑业等4家企业认定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绿色化工研究院牵头打造的新型中试基地成功引入丙烯酸合成催化剂等前沿项目。

向新而行：政府招商与企业主动同频共振

去年，高新区坚持实体经济为本、制造业当家，被评为特色产业园区（绿色石化）。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工业投资总量、工业技改投资增速、工业技改投资总量、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率和收入质量六个指标均排名全市第一，国家高新区排名有序提升。

为进一步“回归主业、主抓经济”，高新区着力推动项目落地，把项目作为经济发展的“强引擎”。为此，打好“招商”关键招，是项目到位的前提。

高新区具有受茂名市政府委托行使市一级审批管理权限、设有省市重点项目领导挂钩机制及招商服务专班、可为项目方办证办事提供“一站式”服务；成立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统筹解决项目落地全流程问题，下设招商引资工作小组负责日常协调推进，从区、部门、国企三个层次成立招商工作机构，实现从“分散作战”到“三级联动”机制变革。

从泛化招商到精准攻坚战略转型，高新区明确招商方向及重点企业清单，紧密围绕“3+2”产业招商方向（以绿色石化、精细化工、钛锆新材料产业为主导，医疗健康、装备制造为补充），以全员招商战略取代传统行政主导模式。2025年，高新区签订投资协议项目12个，投资总额31.13亿元，包括广东众和丁苯树脂柔性化装置项目、乙烯抽余油和尾油的综合利用项目、安徽海螺环氧系列产品项目、宇立德化学助剂项目等，涵盖绿色石化、精细化工等诸多领域。

技术创新筑牢了产业根基，链式发展拓展了发展空间，人才集聚激活了内生动力。站在新的发展起点上，以高新区为基本盘，茂名绿色石化与新材料产业正如同南海潮涌，以澎湃动能推动经济向新而行。

链接

茂名高新区招商政策支持

土地支持方面，优先发展产业且用地集约的制造业项目，土地出让底价可按工业用地最低价标准的70%执行；固定资产投资超1亿元且投资强度>300万元/亩的先进制造业项目，由省指标保障用地。

投资奖励方面，总投资5亿元以上的制造业项目，省财政按新增固定资产投资额不超过2%给予事后奖励；制造业企业设备购置额>500万元的项目，按设备投资额不超过12%给予一次性奖励最高3000万元；首次升级工业企业，省财政奖补20万元，市级财政再按1:1配套奖补。

科研与创新支持方面，新认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奖励10万元；新获批国家级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中心奖励100万元；主导制定国际、国家、行业标准分别奖励30万、20万、15万元；首台(套)装备销售奖励最高900万元/套。

产业基金方面，广东省粤东西北产业转移基金茂名市子基金20亿元；佛茂产业协作引导基金10亿元。

